

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召开通知于 2017 年 2 月 4 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各位监事及其他相关出席人员，并于 2017 年 2 月 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由盛辉先生召集，会议应参加监事 5 名，实到监事 5 名，董事会秘书于清池先生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由盛辉先生主持，共有 5 名监事通过现场表决方式参与会议表决。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。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一致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预计经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与会监事一致同意公司：1、向琼海大兴投资有限公司、三亚大兴首邑投资有限公司、三亚广兴实业开发有限公司、恩平市瑞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、海南大兴嘉瑞物业管理有限公司、三亚椰林书苑海垦地产有限责任公司、三亚市海棠湾水稻国家公园开发有限公司、三亚四季海庭酒店有限公司和三亚玛瑞纳酒店有限公司提供工程、设计、园林养护服务全年不超过 6,460 万元。2、向佛山市高明金山混凝土有限公司、佛山市高明明建混凝土配送有限公司、恩平鑫泽混凝土配送有限公司、恩平市君堂鑫泽混凝土有限公司、江门市新会区睦泽新型建材有限公司、佛山市高明中港建材集团有限公司、广东立伟达矿业有限公司销售水泥全年不超过 7,510 万元。3、接受三亚四季海庭酒店有限公司、三亚玛瑞纳酒店有限公司餐饮、住宿、会务等服务，全年交易额不超过 550 万元。4、向云浮市立伟达石料制品有限公司、广东立伟达矿业有限公司、广西瑞航矿业有限公司采购矿渣粉、石灰石全年不超过 1,500 万元。具体内容请浏览同日披露的

《2017 年度预计经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审议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表决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一七年二月九日